

证券代码:002965 证券简称:祥鑫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6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涉及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为2人,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3,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162%,回购价格为11.698元/股,回购金额共计386,034.03元。

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04,241,638股减少至204,208,638股。

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1、公司于2021年09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北京市环球(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2、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公司通过巨潮资讯网和公司公告栏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并于2021年09月28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3、公司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及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的6个月内(即2021年06月16日至2021年06月17日)买卖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并于2021年09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的自查报告》。

4、公司于2021年10月08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获得批准,公司董事会会将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公司于2021年11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权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11月12日。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

实,认为调整后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北京市环球(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6、公司于2021年11月25日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8),公司完成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1年11月30日,授予登记人数为64人,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77万股。

7、公司于2022年06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日为2022年09月28日。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认为激励对象的主体合法、有效;北京市环球(深圳)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8、公司于2022年10月17日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3),公司完成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2年10月19日,授予登记人数为5人,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0万股。

9、公司于2022年12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对此发表了审核意见;北京市环球(深圳)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10、公司于2023年01月0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0,000股限制性股票,并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11、公司于2023年03月31日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已完成1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0,0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12、公司于2023年07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对此发表了审核意见;北京市环球(深圳)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13、公司于2023年07月31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8,000股限制性股票,并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

14、公司于2023年09月06日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已完成1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8,0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15、公司于2023年10月0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发表了审核意见;北京市环球(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16、公司于2024年01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发表了审核意见;北京市环球(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17、公司于2024年03月14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8,400股限制性股票,并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18、公司于2024年04月03日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已完成4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8,4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19、公司于2024年06月0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对此发表了审核意见;北京市环球(深圳)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20、公司于2024年06月24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3,000股限制性股票,并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一)回购注销的原因和数量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有2人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对这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3,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二)回购价格

根据公司于2024年06月0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11.69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三)回购金额及来源

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验资情况

2024年07月02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了验审,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4)0006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24年07月02日止,公司已向上述2名激励对象支付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款人民币总计386,034.03元。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33,000元,累计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204,208,638.00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100.00%。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已办理完成。

四、本次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04,241,638股变更为204,208,638股,具体股本结构变化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股份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非流通股	77,658,500	38.02	-33,000	77,625,500	38.0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6,583,138	61.98	0	126,583,138	61.99	
...总股本	204,241,638	100.00	-33,000	204,208,638	100.00	

五、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影响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也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7月31日

证券代码:600933 证券简称:爱柯迪 公告编号:临2024-077
转债代码:110090 转债简称:爱迪转债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品种: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3亿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柯迪”或“本公司”或“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而造成损失。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3日分别使用50,000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50,000万元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产品。

2024年6月28日,以上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如下:

款,金额为人民币3亿元,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三)资金来源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等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通过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就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公司监事以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27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4)。

五、风险控制措施

(一)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根据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

(二)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对公司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如下:

序号	购买主体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收益金额(万元)	单位:万元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1	爱柯迪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结构性存款产品(TLB202407039)	结构性存款	15,000	2024-7-1	2024-7-31	32.05		
2	爱柯迪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结构性存款产品(TLB202407031)	结构性存款	15,000	2024-7-1	2024-7-31	32.05		

注:1.2023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2024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